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浙同方会专〔2024〕244号

杭州诸商慈善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部分适用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杭州诸商慈善基金会（以下或简称“基金会”）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杭州诸商慈善基金会编制了其2023年度工作报告。杭州诸商慈善基金会在2023年度工作报告——业务活动情况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一）接受捐赠情况、（二）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度捐赠收入，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00%或者500.00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

2. 在“（三）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或占上年末基金余额的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3. 在“（四）本年度业务活动情况报告”中，载明了当年基金会公益项目开展情况。

4. 在“（五）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5. 在“（六）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年度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6. 在“（七）委托理财”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动的详细情况。

7. 在“（八）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杭州诸商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杭州诸商慈善基金会2023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杭州诸商慈善基金会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杭州诸商慈善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杭州诸商慈善基金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业务活动情况

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4年4月7日

杭州浙商慈善基金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业务活动情况

(一) 接受捐赠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599,500.00	417,652.30	1,017,152.3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599,500.00	417,652.30	1,017,152.3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说明：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00%以上或者500.00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杭州浙商慈善基金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业务活动情况

(二) 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浙江快达建设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9,000.00		用于情暖辉苏木教育项目
浙江熊之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5,000.00		用于“浙商共富基金”项目经费
杭州伊美源实业有限公司		313,855.50	向青海省玉树称多县第一民族中学、清水河镇中心寄宿学校捐赠服装
杭州市诸暨商会		103,796.80	向枫桥学院捐赠书籍

说明：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00%以上或者500,000 元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杭州浙商慈善基金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业务活动情况

(三) 公益支出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基金余额	4,468,621.22
本年度总支出	957,400.30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954,400.3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行政办公支出	3,000.00
其他支出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21.36%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0.31%

说明：公益事业支出包括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支出和开展公益项目时发生的直接运行费用，上年度基金余额为上年度期末净资产。



杭州浙商慈善基金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业务活动情况

(四) 本年度业务活动情况报告

本年度公益活动明细
本年度本基金共开展了6项公益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内容：浙商爱心助学帮苏本	
运行时间：2023年	
本年收支情况：收入10.90万元，支出10.90万元	
项目介绍：项目由商会常务副会长、商会志愿服务总队总队长杨国飞单位-浙江杭达建安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捐赠，用于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旗辉苏木中心校校门的维修以及定制学生的新书包。杨国飞会长助力教育和体育，每年捐赠10.00万元。从2017年至2026年连续资助十年。今年是连续第七年捐款。	
项目内容：枫桥学院捐赠书籍	
运行时间：2023年	
本年收支情况：收入10.38万元，支出10.63万元	
项目介绍：项目由杭州市诸暨商会赞助，用于向枫桥图书馆捐赠图书，共捐赠各类图书籍1212册，枫桥学院副院长和图书馆负责人接收捐赠图书。	
项目内容：《西施》文化宣传项目	
运行时间：2023年	
本年收支情况：收入20.62万元，支出20.62万元	
项目介绍：项目由商会会长李国光、监事会主席带头，常务副会长和副会长们共同资助，主要用于舞剧《西施》杭州首演，助力弘扬西施文化，累计530多人出席观赏。	
项目内容：伊美源寒冬送温暖项目	
运行时间：2018年起	
本年收支情况：收入31.39万元，支出31.79万元	
项目介绍：项目由杭州伊美源实业有限公司捐赠，捐赠服装用于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称多县清水河镇中心寄宿制学校。	
项目内容：熊之谷越惠保项目	
运行时间：2023年-2026年	
本年收支情况：收入11.50万元，支出11.50万元	
项目介绍：项目由杭州市诸暨商会李国光控股的企业浙江熊之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捐赠，用于助力村民的“越惠保”健康服务，60岁及以上村民的“越惠保”由熊之谷全额承担，60岁以下村民的“越惠保”熊之谷承担50.00%，预计将有2,000余名群众受益。该项目计划每年捐赠11.50万元，捐赠三年，今年是第一年。	
项目内容：联乡结村关爱老人项目	
运行时间：2023年	
本年收支情况：收入10.00万元，支出10.00万元	
项目介绍：项目由杭州市诸暨商会李国光等49名会员捐赠，用于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的“联乡结村”项目-用于慰问淳安县咸坪镇老人和贫困户。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五)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其他费用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报酬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浙商爱心助学赈灾	109,000.00	109,000.00						109,000.00
	枫桥学院捐赠书籍	103,796.80	103,796.80	2,500.00					106,296.80
	《西施》文化宣传项目	275,500.00	206,248.00						206,248.00
	伊美源寒冬送暖心项目	313,855.50	313,855.50	4,000.00					317,855.50
	熊之谷越惠保项目	115,000.00	115,000.00						115,000.00
	联乡结村关爱老人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17,152.30	947,900.30						954,400.30

说明：

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项目应填列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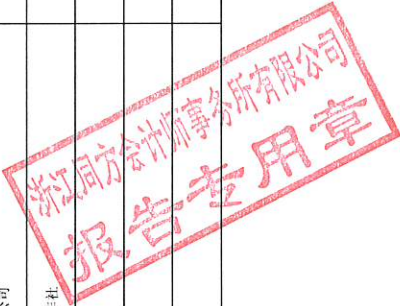
1. 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 20.00%；
2. 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 20.00%；
3. 项目持续时间在 2 年以上的（包括 2 年）。

二、“项目直接运行费用”按照《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有关规定列支。



(六)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元）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浙商爱心助学解苏木	呼伦贝尔市辉英广告有限公司	100,000.00	10.48%	用于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旗解苏木中心校校门维修
浙商爱心助学解苏木	诸暨市兴宇服装加工厂	9,000.00	0.94%	用于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旗解苏木中心校校服
伊美源寒冬送温暖项目	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称多县第一民族中学	228,080.00	23.90%	捐赠衣服
伊美源寒冬送温暖项目	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称多县清水河镇中心寄宿制学校	85,775.50	8.99%	捐赠衣服
枫桥学院捐赠书籍	绍兴枫桥学院	103,796.80	10.88%	向枫桥学院捐赠书籍
联乡结对关爱老人项目	淳安县威坪镇人民政府扶贫资金专户	100,000.00	10.48%	用于联乡结对关爱老人项目
《西施》文化宣传项目	杭州鸿艺映象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6,248.00	21.61%	用于《西施》文化宣传项目
熊之谷趣惠保项目	诸暨市璜山镇大门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15,000.00	12.05%	用于熊之谷趣惠保项目
合计		947,900.30	99.32%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项目支出 5.00% 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重大支付对象。

杭州浙商慈善基金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业务活动情况

(七) 委托理财（是指通过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投资行为）

受托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金额（人民币元）	委托期限	报酬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无						



(八)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无		
合计		

